**中山大学2017学年第1学期各校区游泳达标考核通知与规程**

1. **主办单位：**中山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2. **承办单位：**中山大学体育部
3. **考核时间：**

|  |
| --- |
| **珠海校区（报名**后即开始考试） |
| 2017年10月28（周六）上午9：00—11：30  |
| **广州南校园（报名**后即开始考试） |
| 2017年10月28日（周六）上午9：00—11：30 |
| **广州东校园（报名**后即开始考试） |
| 2017年11月4日（周六）上午9：00—11：30  |

体育部通过公告、体育部网站、学校教务网络系统通知等形式告知学生。

1. **特别通告：本次考核等同正式考试，作弊者及冒名顶替者按考试作弊上报学校处分，将失去学位甚至毕业资格。**
2. **报名参考条件：**中山大学一、二年级本科生以及三、四年级涉及体育必修课重修、补考的学生，参考者必须身体健康、适合游泳运动。
3. **参加办法：**采取按到场先后顺序现场免费报名的形式参考，参考者须携***带校园卡、身份证及学生证***。为杜绝个别学生利用校园卡上照片辨识度低的漏洞冒名顶替参赛，***校园卡不作为参赛的唯一身份证明***。
4. **考核规则：**
5. 只计游距，不计时间。
6. 一旦参考者身体任何部位触及游泳池底部即视为其考核停止，主考将根据其停止点计算参考者的游距。
7. 允许参考者在到达池边进行折返时停留不超过3秒钟，超时者即视为其考核停止。
8. 参考者可采用任意泳姿进行参考，中途也可更换任意姿势。
9. 参考者不得使用任何有助于其漂浮、游进的器具。
10. 考核规则解释权和修改权归中山大学体育部。
11. **成绩评定：**参考者完成25米及以上距离考核后，**当场发放游泳达标成绩证明**（**一次达标，4年有效，无需重复达标，请同学妥善保管好达标证书）**。
12. 主考和工作人员由体育部遴选与委派。

 **中山大学体育部 2017-10- 12**